|  |
| --- |
| 杭州师范大学因公临时出国(境)经费预算调整（追加）审核表 |
| 单位名称： |  | 金额单位：人民币元 |
| 出国任务基本情况 | 团组名称 |  | 组团单位 |  |
| 出访国家（地区） |  | 本单位出访人数 |  |
| 出访时间 |  | 出访天数 |  |
| 本单位年度出国经费控制指标 |  |
| 本次出访前已用指标 |  |
| 调整(追加)原因 |  |
| 费用明细 | 国际旅费 |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| 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 | 其他费用 |
| 原预算费用 |  |  |  |  |
| 调整（追加）预算费用 |  |  |  |  |
| 核定预算费用 |  |  |  |  |
| 经费负责人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|
|  |  （盖章）  |
|  年 月 日 |
| 计财处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 |
| 备注 | 1.本表一式2份，其中1份单位留存作报销凭证。 |
| 2.如总预算额不变，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等分类定额标准内，项目负责人同意，各项费用之间预算可以适度调剂。 |
| 3.如因汇率、机票高涨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超总预算的，需按校内出国（境）审批流程，项目负责人同意后，报计财处、国际交流合作处审核同意，调整预算后方可购销汇或报销。 |
| 填报单位经办人： | 联系电话： 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